

馬華公會華文教育中央委員會擴大會議

逕啟者：本委員會於本月十一日舉行緊急會議，對當前華文教育問題曾作詳盡之檢討，並一致通過要案多宗，茲特分錄如下，尚祈查照辦理為荷。

(一) 華文中學改為國民中學問題——根據十五人小組委員會之報告，關於中學改制問題，在馬華教育中委會、教總及董總三大機構交涉未有滿意答覆，而高初級文憑考試未能用華文出題作答之前，吾人應一致堅決拒絕接受，決不採取單獨行動。

(二) 董事部改組問題——華文中學未成為國民中學前，其董事會仍須負經濟上重要責任，應暫緩改組。華文小學已成為標準型小學，其董事會應接受改組，惟新成立董事會中之校友三名、家長三名及地方教育當局代表三名，得由原有董事推薦之。中小學董事會依法必須分開，但董事人選則可相同。

(三) 超齡生問題——政府已答應於本月卅日以前調查各超齡生之個別情形，其理由充份而不影響適齡生之學位者，應准其繼續學業。調查後政府之處置如仍令人不滿時，應由十五人小組繼續交涉之。

(四) 小學全部津貼問題——政府最近通函各華文小學，准予全部津貼，查其條件尚無由新薪制條件不同之處，各校應行加以接納。從此則各華文小學已成為本邦教育之一環矣。

以上各點有須由政府繼續交涉者，本委員會自當全力以赴，惟尚希轉飭各華校負責人一本過去團結精神，共同維護華文教育是荷。此致

各州華校 董事聯合會 主席先生
教師聯合會

馬來亞聯合邦華校董事總會主席陳春謀
馬來亞聯合邦華校教師總會主席林連玉
馬華教育中央委員會秘書長 溫典光

一九五七年十一月十五日